

证券代码：835330

证券简称：ST 东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康路 6 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顾广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会议内容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--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有关规

定和要求，监事会对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(3)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该议案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14 日